

证券代码：874326

证券简称：朗信电气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江苏朗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326	朗信电气	2024年4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了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作为参会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江苏朗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A 幢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董事会对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监事会对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江苏朗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4]第

ZF10164 号《江苏朗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整合审计-财务报表年报审计（合并）》。

（四）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以 2023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写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预算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的生产经营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结合公司当前的整体实力、业务状况以及近两年的公司财务决算情况。公司本着稳健性原则，编制 2024 年财务预算（合并报表）。

（六）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七）审议《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八) 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陆耀平、吴忠波。

(九) 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陆耀平、吴忠波。

(十) 审议《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十一) 审议《关于确认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朗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确定。

(十二) 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2024 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金额为陆万元/年（含税）。

（十三）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对公司 2023 年开展的生产经营、研发、管理等各方面工作进行了总结，结合 2023 年的工作成果拟定了《江苏朗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的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电子邮件进行登记，但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 9:00-14:00

(三) 登记地点：张家港市杨舍镇塘市新丰河西路 8 号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吴忠波 电话：13906241288

(二) 会议费用：交通费、住宿费由参会人员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朗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江苏朗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朗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